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TECHNOLOGY INDUSTR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1)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及採用新公司標誌

茲提述中國科技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科光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除本公佈另有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China Technology Solar Power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Technology Industry Group Limited」，且「中國科技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已獲採納為本公司的雙重外國名稱。

於股東在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並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香港公司註冊處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五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以證實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China Technology Solar Power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Technology Industry Group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中國科技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更改股份簡稱

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CT SOLARPOWER」更改為「CT IND GROUP」，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中科光電」更改為「中國科技產業集團」，均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在聯交所的股份代號將仍為「8111」。

採用新公司標誌

本公司之標誌將作出更改，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生效。本公司之新標誌如本公佈開頭所示。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對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構成影響。印有本公司前稱之所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該等證券之所有權憑證，而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用作以本公司之新名稱下相同數目股份的買賣、交收、登記及交付用途。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證券證書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及新標誌的新證書作出任何安排。新股票將僅以本公司之新名稱及新標誌發行，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科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東平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趙東平 (主席)

袁慶蘭

胡欣

謝文傑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興芹

孟祥林

董廣武

本公佈載有為遵守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佈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內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techsolar.com內刊登。